

短新闻

平安故事

平安点滴

强化监管,保障生产安全

通讯员 姚佩

本报讯 近日,安吉县综合行政执法局深化日常检查监管力度,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落实,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

该局将行业管理、安全生产、平安反恐等检查标准,融合为一套完整体系,根据被检单位不同要求,分别设计供水企业、瓶装燃气供应站等4张检查情况表,通过条线检查指标的三合一,实现“一次检查、三个到位”,减少企业迎检负担。

该局还建立实施定人定岗机制,明确17名分管负责人和58名专职检查人员,负责191个单位的日常检查工作;举办平安建设工作现场培训会,为工作人员讲解燃气行业平安检查常见的违法行为类型及执法办案要点,演示规范化检查流程、“安吉县基层治理”APP操作方法。

同时,该局通过强化制度约束,倒逼企业加强自我管理。如建立联合审批机制,将日常检查结果运用到对瓶装供应站点新增站点申请、停业整改后申请复业、站点取缔等审批环节;建立瓶装燃气送气工管理制度,严格把关送气工上岗证的申请、年检及相应培训工作,督促企业做好送气工队伍规范化管理。

多方联动,促成纠纷化解

通讯员 卢之璐

本报讯 日前,三门县法院浦坝港法庭联合沿海工业城市发展服务中心及镇派出所、综治中心,调解一起劳务者受害责任纠纷案件。

原告连某为某公司提供劳务过程中,受到人身伤害,双方就赔偿问题产生纠纷。调解过程中,浦坝港法庭法官向双方讲解相关法律责任,明确各方在侵权行为中应付的责任,经过长达7个小时左右的多方协商,纠纷双方在深夜10点半达成和解方案,并于次日来到法庭申请司法确认。

近年来,浦坝港法庭积极与各方联动,形成职能互补、相互配合的联动协调机制,积极推动诉源治理工作实质化运行。

“点对点”上门说禁毒

通讯员 徐志霞 本报记者 汪基建

本报讯 近日,衢州市柯城区航埠镇禁毒办对辖区快递物流网点开展了以“拒绝毒品危害,确保邮寄安全”为主题的禁毒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工作人员对辖区现有快递门店进行了走访,向从业人员耐心讲解禁毒法和《戒毒条例》,并对毒品的种类、危害作介绍,提醒快递公司加强管理,切实从源头上杜绝毒品的运输和传播。

此次活动通过“点对点”上门入户形式开展,工作人员还向企业发放了宣传禁毒资料。



丈夫被害身亡儿子正在服刑
行动不便的她申请司法救助
“检察蓝”进村开听证会



通讯员 余妙青

本报讯 简易桌椅、三方围坐,一场露天听证会,“检察蓝”来到了村里。近日,淳安县检察院就方某某申请国家司法救助一案,组织召开了一场特殊的公开听证会。“谢谢你们这么老远赶来,如果有了救助金,我的日子就会好过一点了!”当事人方某某说。

今年3月24日中午,徐某因债务问题与方某某的丈夫徐某某发生争吵,徐某某被徐某推倒在地,后脑勺撞击地面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

目前,徐某故意伤害一案已被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

对方某某来说,丈夫住院抢救期间支付的15000元医药费,是家里的全部积蓄,剩余的医药费再也无法承担;而徐某家庭也很困难,没有赔偿能力,以至于部分抢救的医药费还处于拖欠状态。

据了解,70岁的方某某,早年曾因摔伤没有及时救治,导致股骨头坏死,无法从事体力劳动,仅有的一儿因刑事犯罪还在服刑。家中房屋年久失修成为危房,目前暂住在一个20平方米左右的车库中。

今年7月9日,方某某向检察院提出国家司法救助申请。

承办检察官通过审查相关材料、实地走访调查等,认为申请人方某某符合司法救助条件,考虑到她年事已高、腿脚不便,到县检察院参加听证会需转多趟公交,在途时间将近4个小时,经向领导汇报后,检察官决定在申请人所在乡镇开展公开听证。

近日,淳安县检察院邀请3名乡人大代表,就方某某申请国家司法救助案是否符合国家司法救助政策、检察机关是否应该给予国家司法救助组织召开公开听证会。

会上,申请人阐明了申请国家司法救助的具体请求和理由;承办检察官对该案的事实进行了全面阐述,并详细介绍了国家司法救助相关政策规定;人大代表围绕被害人的家庭情况、受损状况、赔偿途径等问题展开评议,针对案件事实、适用法条等向承办检察官和申请人提问,发表了意见。经听证,与会人员对检察机关给予方某某司法救助的决定无异议。

听证会结束后,检察官还及时向当地政府民政部门反映了申请人的情况。民政部门表示审查后会尽快为申请人办理低保手续。

整治道交安全隐患

通讯员 陈强 雨佳

本报讯 连日来,天台县公安局交警部门组织民警,深入重点运输企业,开展安全大检查。民警检查了运输企业车辆的安全技术、保险购置等情况,督促企业落实交通安全主体责任,对违规行为立即作出整改。

此外,交警还会同交通运输、应急管理等相关部门,加强对全县事故多发地段的隐患排查,全面消除夏季道路交通安全隐患;加强乡镇道路沿线岔路口、城乡接合部等主要路口的巡逻管控力度,采取定点执勤与流动巡逻相结合的勤务方式,严查无证驾驶、超员、酒驾等交通违法行为。

诉讼服务进社区

通讯员 蓝丽芳 吴伶娟

本报讯 近日,云和县法院开展“哨响就到”诉讼服务联络员进社区活动。该院制定《关于推进诉讼服务联络员进社区提供诉讼服务的实施方案》,将105名干警派至15个社区,结合他们的自身专长,为群众提供普法宣传、纠纷调解、法律援助等服务。

暖企举措保生产

通讯员 喻夏

本报讯 今年以来,台州市黄岩区法院工作人员提前谋划,主动下沉至企业,了解疫情期间企业的司法需求。该院对部分涉疫情案件,予以优先立案、优先审理、优先执行;开通“云咨询”服务,及时指导企业法律问题,为复工复产提供有力司法保障。

学懂弄通民法典

通讯员 邓春花

本报讯 近日,龙泉市法院组织开展民法典培训活动,会议讲解了民法典的出台背景、重要意义等。该院民商事审判庭、诉讼服务中心、审判管理研究室全体干警参加了培训。

据悉,该院还充分利用宣传栏、电子显示屏等法治传播平台,展示民法典相关内容,营造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

做实做强微党建

通讯员 慕煊

本报讯 连日来,平阳县法院借力“六微”平台,做实做强“指尖上”的微党建。该院开设“微动漫”“党史小故事”等学习专栏,提升干警学习兴趣;定期推送违法违纪典型案例,敲响干警廉洁司法警钟;紧密结合司法巡查,实时对违反纪律的党员干警推送负分提醒;注重挖掘先锋党员干警模范故事,制作微视频、发布微事迹诠释担当、公正、善意的新时代“老黄牛”精神,激励党员干警学习先进模范,激发爱岗敬业、奋发有为的干事热情。

防疫审案两不误

通讯员 张祖豪

本报讯 近日,温岭市法院开庭审理一起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罪案件,被告人罗某、吴某被起诉冒用其他公司登记证号,销售不合格的微生物菌剂400余吨,金额达20余万元。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据悉,该院为保证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其生命健康安全,庭审时严格做好各项防疫措施,审判庭内全体人员均通过体温检测,并佩戴好了口罩。